

证券代码：832774

证券简称：森泰环保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6月27日在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五路创力大厦17楼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有关规定，张开华先生、邱贤华先生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本次会议审议之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公司拟向股东借款事项的独立意见

公司本次向控股股东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及股东叶庆华、杨文斌、官圣灵借款，其中控股股东出借980万元，叶庆华、杨文斌、官圣灵合计出借400万元。本次借款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有利于充盈公司流动资金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不存在关联方利用其关联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公司向股东借款。

独立董事：张开华、邱贤华

2023年6月28日